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課程督學 曾靜怡

電話：3322101#7416

電子信箱：chingyie@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3010992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30109928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辦理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113年度閩南文化嘉年華活動」一案，請貴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3年7月1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2265B號函暨同年8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94035號函、「桃園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辦理。

二、旨揭活動訊息摘要如下（詳如附件）：

（一）辦理方式：嘉年華活動內容以闡揚閩南文化為主軸，涵蓋美食DIY、本土藝文表演、認識閩南文化及生活起居用具、童謠教學及童玩製作等，並設計闖關活動，由地方耆老、志工、老師們擔任講師及引導活動進行。

（二）辦理時間及地點：113年11月30日（星期六）上午8時於西門國小（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辦理。

教務處 113/11/18 09:04



1130008827

有附件

(三)參加對象：邀請學生家長暨地方耆老、社會人士及全市親師生參加。

(四)報名方式：請貴校將參加本活動之家長與學生名單，於113年11月22日（星期五）前傳真（傳真號碼：3347248）至西門國小教務處。亦可上網填報Google表單（網址連結：<https://forms.gle/DseG3bveGHSuRYuHA>）。

(五)本案活動聯絡人：西門國小教務主任劉興杰（聯絡電話：3342351分機21）。

三、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

